

隐喻与一词多义现象的关系探究

吕红周

(黑龙江大学俄语学院, 哈尔滨 150080)

提 要: 隐喻对语词意义的变化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 转喻和隐喻是词义衍生的两个基本模式, 大隐喻观下, 转喻也被划归在隐喻大旗之下。一定程度上可以说, 正是隐喻意义的不断产生使得语词的意义由单一走向了多元, 一词多义现象逐渐蔓延, 一词多义是隐喻生成的结果。

关键词: 隐喻; 一词多义; 符号学

中图分类号: H1463

文献标识码: A

引言

一词多义 (polysemy) 现象是自然语言中普遍存在的事实, 从语义学创始以来, 语言学家就一直关注意义与形式之间的关系, 一词多义现象是其中重要的内容。狭义的语义学指语言学中的语义学, 主要的研究内容是词汇、句子层次的意义问题, 而广义的语义学则涉及到哲学、逻辑学、认知科学等领域的语义研究。关于语义学何时建立的, 李福印指出: “自从1883年, 法国语言学家 Michel Bréal 在用法语发表的题为《语言的知识规律: 语义学简介》的论文中, 正式使用 la sémantique 一词以来, 语义学的流派和理论层出不穷” (李福印 2007: 15), 在这里考证语义学诞生的确切日期并不是我们的任务, 我们想要说明的是语义学是一个如此古老的学科, 甚至比索绪尔的《普通语言学教程》还要早。20世纪30年代德国语言学家 J. Trier 依据结构主义语言学的相关思想创立了语义场理论, 开始了关于语言系统中语义关系的系统研究, “语义场指的是由一组有共同义素的语言单位构成的结构系统, 代表着相同的范畴概念, 即‘场’” (章宜华 2002: 51), 语义场的概念扩展了索绪尔的语言中只有关系的观点, 语言词汇的语义也是一个处于关系中的概念, 词义不是孤立存在的。语义场理论在一词多义问题上认为, 一词多义现象是语义结构历时演变为共时所产生的多义结构, 其核心是一个本义。

1 隐喻与一词多义关系的语言学解读

秉承最为理想的语言应该是“一个词形一种意义, 或一种意义一个词形” (Hopper & Traugott 2001: 71) 的观念, 旧修辞学把一词多义 (ambiguity) 现象看作是语言的缺点, 认为多义的存在是人们交流失败或产生误解的原因。其实这是对语言的一种曲解, 多义性是语言本身的属性, 无论任何人为的努力都是不能从语言中消除的。一个词形对应一种意义, 这种意义与词形的无歧义性只是一种理想的自然语言状态。试想如果语言以形式与意义的一对一形式存在和运作, 那么随着社会与世界的不断发展, 新的意义会以超出人想象的速度增长, 那么词的数量将是一个非常庞大的群体, 任何一个人都无法清晰准确的记忆, 在交流中势必会造成障碍。通常的假设是语言在发展最初遵循的是这种语词形式与意义的严格对应, 一个

词总是用来指称特定的事物或现象，因为原始初民对自然和自身的认识是有限的，决定着语词数量的有限性。

多义在本质上是语言意义的一种延伸，这是一种新的现实被不断吸收进语言之中，从而经验使词语扩展其意义范围。I. A. Richards 曾经指出，“我们常常遇到的主要困难是需要去发现我们是怎样使用隐喻的以及我们所认定的词义固定的词是怎样发生意义变化的”（Richards 1965: 92），在这里 I. A. Richards 把隐喻的使用与词义的变化联系在一起，虽然他并没有直接指出隐喻就是一词多义的原因，但是我们还是可以看出他这句话里暗含着的一些意图。隐喻对语词意义的变化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正是隐喻意义的不断产生使得语词的意义由单一走向了多元，一词多义现象逐渐蔓延。Sweetser 明确指出，“大多数多义词是隐喻认知的产物”（王文斌 2007: 258）。相似性是隐喻得以构建的现实基础，而多义性是隐喻得以产生的语言前提。试想，如果自然语言中的语词都是单义的，一个形式对应一个意义，意义没有模糊的中间区域，意义之间是界限分明的，那么意义之间就不会出现交叉，每一个语词都有自己独特的位置，而无法受到另一个语词的影响，当然其结果是不会出现一个词对另一个词的置换，词与词的并置也不会出现新的意义。束定芳认为，“引起词义变化的原因是语言的施喻者出于某种需要，比如需要命名新的自然或文化现象，需要用具有象征意义的词来描述某些信仰和社会理想等，用其熟悉的始源域来映射相对陌生的目标域，从而使原来的词义得到延伸和发展。多义性是自然语言意义深化的动力之源，是语言符号系统各个不同层次发生转换的内在力量”（束定芳 2000: 109）。隐喻与多义性是语言特征的两面，语言意义上的多义性造就了语言运思模式的隐喻性，或者是因为语言的隐喻性导致了语词意义的多义性，也许在这个问题上我们至今也不能给予明确的和令人信服的解释。赵艳芳也就隐喻与一词多义现象给出了如下解释：“认知语言学研究表明多义现象（包括不同义项和不同词性）是通过人类认知手段（如隐喻、转喻）由一个词的中心意义或基本意义向其他意义延伸的过程，是人类认知范畴和概念化的结果”（赵艳芳 2001: 36）。赵艳芳从认知语言学的角度认为，多义现象是一个词具有多种互相联系的意义语言现象，但是这一现象的产生是人的认知手段在发挥作用，是一种从词的基本意义向其他意义延伸的过程，而隐喻正是这其中发挥作用的认知手段之一。

除了用语义场理论之外，认知语义学家们还曾用原型理论和范畴理论分析词汇的一词多义现象。J. R. Taylor 在《语言的范畴化：语言学理论中的类典型》中指出，语言范畴中有许多的多中心结构（polycentric structure），多中心就是多原型，这些原型通过家族相似性而得以联结，是通过隐喻等方式在原型的子范畴之间发生联系，多义词以自己的一个意义核心吸引着它的其它义项（Taylor 2001: 99-100）。J. R. Taylor 对一词多义现象的解释也是坚持将语词的意义分为基本意义和附着的意义，这些意义之间通过家族相似性而互相联系着，并且在此我们感兴趣的是隐喻对一词多义现象产生的作用。认知语言学下的隐喻是语言的基本原理，渗透到人的概念系统之中，隐喻与一词多义现象处于这样一种关系之中：隐喻是语言的基本特征，一词多义是语言中普遍存在的现象，隐喻是一词多义现象产生的重要途径，隐喻化的结果固化在语言当中形成了一词多义的现实。

2 隐喻与一词多义关系的符号学解读

首先，多义性是语言符号的一个重要特征，一词多义在语言符号系统中大量存在，“语言符号除了专有名词、纯术语外，多义现象居多，并且在符号与符号之间存在一定的有机联系（语音的、语法的、构词的、语义的等），这可以认为是语言符号在意义方面的主要特征之一”（王铭玉 2004: 39）。其次，我们坚持语言的字面意义与隐喻意义划分的观点，这是一个关于语言意义的假设，在此假设的基础之上，自然语言中的语词，不管是单义词还是多义词，都只有一个意义是字面意义或基本意义，而除此之外的所有其它意义都是隐喻意义。字面意义的确认不需要语境的参与，具有常规性、清晰性和不变性等特点。然后，我们认为，

隐喻是一词多义现象的触发机制之一，一词多义是隐喻的结果，是语词意义经过隐喻化之后在语词上的沉淀与固化。语言是一个符号系统，每一个语词都是该语言符号系统中的一个符号，符号的意义就是符号的所指内容。在符号学视角之下，隐喻与一词多义现象处于一种什么样的关系之中是我们以下要尝试分析的内容。

2.1 符号能指、所指间的任意性与一词多义

首先，与符号的能指对应的所指并不是一个确定的唯一的单位，也就是说，符号能指与所指之间不是一一对应的关系，“实际上多义性也是语言符号兼容性的一种表现，即多种意义的兼容”（王铭玉 2004：38）。所指是一个域概念，其中有不同的义子构成，就像一个语义场的概念，其中最突出的区别性特征位居域的核心，用于把该符号与其它符号区别开来。而且所指的界限具有模糊性，在大概的范围之内，都是该符号所指的界限，“词不同于其他符号的另一特点，是其作为能指的语音物质与作为所指的意义内容（兼指其内涵与外延）没有一对一的关系”（华劭 2003：43）。人们言说一个符号的时候，其符号能指包含了一系列的所指内容，这些内容可能只是具有字典意义，如一个小孩在动物园指着骆驼问妈妈：“妈妈，这是什么？”妈妈回答他说：“这是骆驼。”当然这样的解释也许并不能满足小孩的好奇心，因为仅仅是一个符号的能指是空洞的，除了语音【luò tuo】之外，别无其它。也许妈妈会接着说：“骆驼是沙漠之舟，因为它们用于在沙漠等恶劣、干旱的环境之中运输货物，它们即使很长时间没有水也能存活。”在这一例子中，“骆驼”这一能指对应的所指包括：动物，长有两个驼峰，体形高大，在沙漠等恶劣环境活动，可以运输货物，不怕干旱等等，这是语词符号对概念所包含的若干特征的概括，我们称这些内容为一级所指。骆驼在沙漠里的这种用途或形象和船在水中的形象具有相似性，给人充当交通工具，所以，符号“舟”具有了用来重新描述“骆驼”这一对象的功能，其描述的符号形式是“沙漠之舟”。根据 Ю.С.Степанов 的语义三角理论，这种现象是语词符号的语音外壳不变，能指不变，只是在言语环境中所指事物的外延发生变化。“沙漠之舟”已经不同于符号“骆驼”一级所指的内容，我们把这种所指称之为二级所指，这样，符号“骆驼”就实现了从一级所指向二级所指的衍生过渡。

关于符号意义的这种现象，“按 E. Benveniste 的两次赋予符号意义的理论，在语言中，符号第一次获取意义的方式是社会约定俗成的，是所谓符号性（语符性）的（семиологический），第二次获取意义的方式是产生于言语中的特殊方式，他把这叫做语义性的（семантический）”（华劭 2003：40）。E. Benveniste 把符号意义分为约定俗成的和特殊的，符号性意义也就是看到符号就知道意义，这种意义具有常规性和稳定性，而语义性意义则产生于言语使用之中，揭示了对语境、使用人等因素的依赖作用。Ю. С. Степанов 对索绪尔语言符号二元论提出不同意见，坚持语义三角理论，即语言符号由语音、语义与所指对象构成，“在具体的语句中、言语中，整个语义三角作为一个整体可以作为另一个新事物的符号。这样，词中的符号关系是多层次的”（Степанов 1975：248），Ю.С.Степанов 把符号的物质语音形式以及符号反映的客观对象都加入到语言符号之中，这是符号三元论观点，不同于索绪尔给语言符号纯心理的定位，我们认为这种观点更全面。

其次，符号的任意性原则是符号能指与所指不对称性发展的根本原因。关于符号的任意性，索绪尔指出，“能指和所指的联系是任意的，或者，因为我们所说的符号是指能指和所指相联结所产生的整体，我们可以更简单的说：语言符号是任意的”（索绪尔 1980：102），这样语言符号任意性就成了支配整个语言学的“头等重要”的原则。语言符号的任意性的后果有两个：一是保证了语言符号系统的稳定性和不变性，因为，既然符号能指的选择是没有理据的，那么针对一个具体的符号其能指的选择就是随意的，并不存在选择哪一个更好或更坏的问题。在语言初创期，能指形式一经选择，那么在该语言社会中便被固定下来。语言有历史继承性，后来的人只有强制被动的执行和接受这一现实，“符号的任意性本身实际上使

语言避开一切旨在使它发生变化的尝试”（索绪尔 1980: 109）。语言在时间的维度上得以存在，正是时间这一概念保证着语言的连续性。从另一方面来看，有趣的正是保证语言符号不变性的这种任意性同时也是促使语言符号发生变化的“罪魁祸首”。既然符号能指与所指处于任意性之中，那么在理论上说，它们之间的关系又是松散的，人们有着重新选择这种组合的自由权利，因为这种行为不会受到任何限制，这样就导致了语言符号任意性的第二个后果：能指和所指的关系会发生转移。

根据现代语言学理论，语言符号是能指与所指结合的整体，那么在能指与所指关系之间发生的转移就会出现不同的情况。首先，符号的所指不变，能指发生变化，这样的结果大致有两种：一，语言中会产生语音变体或近义词。如俄语中的 *достичь/достигнуть*, *симетричный/симетрический*, *галоша/калоша*, *лиса/лисица*, *ноль/нуль*, *сбезкусие/безкусица*。汉语中的我/俺，媳妇/老婆/内人/糟糠，皇上/皇帝/君王等等。根据其发展程度的变化，“语言中一般不允许长期存在两个完全等值的变体，总利用它们表示不同感情色彩、语体属性，一旦进一步发生语义上的细微变化，那就超出一个词的变异范围，而成为所谓同义词（实际上是近义词）”（华劭 2003: 41）。也就是说符号能指的变化，这里指语音变体与近义词之间是有一定的界限的，超出这个界限就发展为近义词。二，符号的能指形式不变，对应的客观事物也不变，随着客观事物的本质特征和属性的不断被揭示，在某一固定的专业领域就会产生区别于日常所指的内容，这就是术语。郑述谱教授在谈到术语时说到，“总之，在术语学家看来，术语是不同于作为语言学研究对象的词和词组的特殊研究对象。虽然，在大多数情况下，研究的也是语言学研究的词汇单位，但术语学要揭示的却是这些单位的另外一些特征”（郑述谱 2005: 1），这另外一些特征，就是科学技术领域的概念。术语一旦形成，其所指便用于专门的学科领域，这是对符号原来所指的深化和专门化，两者之间并不是一词多义的关系。三，符号能指不变，符号的所指对象发生了扩展，除了原来的所指内容又出现了新的内涵意义，可以指称新的对象。两个所指对象之间的相似性特征参与到这一变化的过程当中，以隐喻的形式扩展了词的义项，形成词汇语义变体，符号所指的这种扩展造成了两种结果：新奇隐喻的表达形式和固化在语言当中，产生一词多义或者是同音词。如俄语中的 *земля* 大写是“地球”，小写是“土地”，*лист* 以其复数形式把“页”和“叶”区分开，*память* 指人的记忆和计算机的存储装置—硬盘和虚拟内存等。汉语中“老板”一词原来指私营企业的所有者，职工都为其劳动，听其支配。而现在大学校园中，尤其在理工科研究生群体中，“老板”一词用来称呼导师，导师申请科研课题，分给学生做实验，导师给予学生一些补助。这样师生关系就发展了老板与职工关系的一些特征，“老板”与“职工”间的关系也就被用来隐喻老师与学生间的关系。用亚里士多德关于隐喻的类比模式 $A:B=C:D$ ，A 是老师，B 是学生，C 是老板，D 是职工，老师就是学生的老板。计算机中的“鼠标”，因其外形与老鼠相似而得名，“防火墙”、“计算机病毒”、“信息高速公路”等概念已被大家所熟知。虚拟网络中的“偷菜”游戏，“今天你收菜了没有？”已经成为部分“网虫”交谈的内容。这种把现实生活映射和转移为虚拟、抽象领域的现象日益普遍，从符号学角度来看，这是以具体喻抽象的过程，这都是符号所指内容和所指对象发生变化的结果。

2.2 语言符号的线性特征与一词多义

以上我们以符号能指与所指之间的任意性为基础，分析了一词多义现象的产生以及隐喻在其中发挥的作用，指出：符号能指与所指关系的不同变化形式会导致相应不同的结果：语音变体和语义变体、术语和隐喻化意义。我们知道，索绪尔提出了语言符号系统的两大特征：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和线条性，那么，语言的线性特征与一词多义又有着什么样的关系呢？这是以下我们关注的焦点。

索绪尔在《普通语言学教程》中指出，“能指属听觉性质，只在时间上展开，而且具有

借自时间的特征：(1)它体现一个长度，(2)这长度只能在一个向度上测定：它是一条线。……它跟视觉的能指（航海信号等等）相反：视觉的能指可以在几个向度上同时并发，而听觉的能指却只有时间上的一条线；它的要素相继出现，构成一个链条”（索绪尔 1980：106）。这是索绪尔提出的语言线性原则，与语言符号的任意性原则构成语言的两大基本原则。因为这条原则看起来太简单了，常常被人们忽略，在研究中语言符号的任意性成为热点，而语言符号的线条性却偏居一隅，少有问津。在此，我们在语言符号层面来审视一词多义现象，解读隐喻在其中所发挥的作用，指出符号学下的一词多义是语言符号所指层级化衍生的产物，语言符号的所指之所以有层级衍生特征是因为语言符号的能指与所指处于任意性的关系之中，符号所指的多层级性造成了符号能指与所指的不对称性。而“能指与所指的不对称性是各种语言共有的现象，它给辨认与使用语词造成一定的麻烦，但同时又被人们有意地用于语言游戏，以引起声音和意义联想的妙趣。在创作中，它是修辞手段的重要资源”（华劭 2003：48）。隐喻是符号所指层级衍生的原因，因此，隐喻是一词多义产生的过程，对隐喻的解读是对一词多义的义项进行的选择与确认，一定程度上可以说，语言符号在言语层面上的线性特征是隐喻出现的一个天然因素。

语言符号不同于视觉符号，因为视觉符号可以同时从不同的方向展开，没有方向性的限制。语言符号的特点是只能以线性的次序单向性的延展，语言的线性特征同时决定着语言的组合关系和聚合关系。语言符号在言语的情境下，在一个位置只能从不在场的聚合体中选择一个语词，同一个位置具有排他性。在言语中，单个的语词的意义之所以无法确定，那是因为“在语言状态中，一切都是以关系为基础的”（索绪尔 1980：170），言语中的语词一个接着一个排列，构成一个连续结构。而其中的每一个语词都是与它左边和右边的语词，甚至整个语句为依托的，单个语词并不孤立的存在，而是在它的背后是一个潜在的系统。

在“你是我心中的太阳”这句话中，“太阳”这个词的所有义项以整个符号的形式被带入句子之中，但是言说者在这里表达的只是其中的一个义项，而诸如：太阳是距离地球最近的恒星，太阳系的中心天体，太阳系质量的 99.87% 都集中在太阳，太阳系中的八大行星、小行星、流星、彗星，海王星等都围绕太阳运行，以及关于太阳的神话传说。而在西方的希腊神话中，太阳神阿波罗是天神宙斯和女神勒托所生，太阳给人类带来光明和温暖，是光明和生命的象征。在如此多的“太阳”的所指之中，听话人通过对句子语义冲突的排除，得出“太阳”在这句话中不是指称客观事物，而是太阳的附加意义，也就是我们在前面提到的二级所指。因此，“你是我心中的太阳”就解读为“你是我的生命，给我带来温暖”，而不是字面上的“你是那颗太阳系核心的恒星。”人们使用语言符号的过程受到线性特征的限制，只能逐词逐句的连续表达，每一次只能是事物特征的某一方面的描述。这正如罗兰·巴尔特所认为的，“能指符号指向的是与能指符号相关联的事物指向的文字符号所汇集的海洋，而不仅仅是能指符号所指向的事物本身”。（转引自赵同林 2007）其中所要表达的是每个符号的所指内容都是一个界限模糊的域，这些互相关联的义项之间构成了符号的完整所指，而在符号所指的特征上还要看到符号所指的层级性存在这一事实。

3 结语

语义问题历来是语言学研究的重点内容，而一词多义是不同自然语言中普遍存在的现象。随着越来越多的学科对语义问题的重视，一词多义现象已经超出了语言学研究的范围。隐喻是千古以来的意义之谜，隐喻从语言修饰成分的边缘角色如今已经上升到对人类理解本身进行理解的中心地位，隐喻是人类语言无所不在的原理。认知语言学认为，人类的概念系统本身是隐喻的，隐喻是人类的思维手段和认知工具。我们认为，隐喻与一词多义之间存在着某种联系，我们从符号学的角度对隐喻与一词多义之间的这种关系进行了阐释，即符号能指、所指间的任意性与一词多义，符号的线性特征与一词多义。最后我们得出结论：隐喻是一词多义现象的触发机制之一，一词多义是隐喻的结果，是语词意义经过隐喻化之后在语词

上的沉淀与固化。

参考文献

- [1]Hopper P. J. and E. C.Traugott 2001 Grammaticalization[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 Research Press.
- [2]Richards I. A. 1965 The Philosophy of Rhetoric[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3]Sweetser E. 1990 From Etymology to Pragmatics: Metaphorical and Culture Aspects of Semantic Structure[M].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p.8. 引自王文斌. 2007 隐喻的认知构建与解读[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4]Taylor J. R. 2001 Linguistic Categorization: Prototypes in Linguistic Theory [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 Research Press.
- [5]Степанов Ю. С. 1975 Основы общего языкознания[M]. Москва: Просвещение.
- [6]华 劭 2003 语言经纬[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7]李福印 2007 语义学概论(修订版)(第二版)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 [8]束定芳 2000 隐喻学研究[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9]索绪尔 1980 普通语言学教程[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 [10]王铭玉 2004 语言符号学[M],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 [11]章宜华 2002 语义学与词典释义[M], 上海: 上海辞书出版社。
- [12]赵同林 2007 隐喻产生的符号学阐释[J], 郑州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学报, 第 6 期。
- [13]赵艳芳 2001 认知语言学概论[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14]郑述谱 2005 术语的定义[J], 术语标准化与信息技术, 第 1 期。

A Study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Metaphor and Polysemy

LV Hong-zhou

(Russian Language College of Heilongjiang University, Harbin 150080,China)

Abstract: Metaphor is responsible for polysemy. Metaphor and metonymy are the two basic models for derivation of word meanings. In a broad sense, metonymy belongs to the category of metaphor. To some extent we think that constant generation of metaphorical meanings leads to polysemy, which is the result of metaphorical generation.

Key words: metaphor; polysemy; semiotics

收稿日期: 2009-10-25

作者简介: 吕红周(1981-), 河北石家庄人, 黑龙江大学俄语学院在读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 语言符号学。

[责任编辑: 张春新]